

关于珠海市斗门区 2023 年区本级 决算草案的报告

2024 年 10 月 14 日在斗门区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黄雄飞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2023 年斗门区本级决算情况，请予审议。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三年新冠疫情防控转段后经济恢复发展的一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珠海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围绕加快“大产业、大城市、大交通”为支撑的“大斗门”现代发展格局，聚焦高质量发展，坚持积极财政政策加力提效，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保持适度支出强度，努力推动经济总体回升向好，全区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财政各项工作有序推进。根据预算法有关规定，重点报告以下情况：

一、全区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收入情况

2023 年，全区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14,88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1.1%，同比增长 36.5%。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421,620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46,467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0,425 万元，调入资金 34,893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5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828,444 万元。（详见附表 1-1-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14,886 万元，分收入组织部门来看，税务部门组织收入 235,66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1.3%，同比增长 20.6%；财政及其他部门组织收入 79,22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3%，同比增长 1.24 倍。

分收入项目来看：

（1）税收收入 230,519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1.5%，同比增长 21.4%，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为 73.2%。具体为：

①增值税 56,16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9.9%，同比增长 16.5%，主要是 2022 年缓缴税款到期入库拉动及增值税留抵退税后基数较低影响。

②企业所得税 25,049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2%，同比下降 16.2%，主要是 2022 年重点企业清缴欠税等一次性税源拉高基数。

③个人所得税 7,85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3.8%，同比增长 29.2%，主要是股息红利、奖金等个人所得税拉动。

④城市维护建设税 17,84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2%，同比下降 1.2%，主要是随主体税种下降而下降。

⑤房产税 14,642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18.1%，同比下降 8.8%，主要是受征期影响，部分收入 2024 年缴纳。

⑥印花税 7,07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9.6%，同比增长 15.7%，主要是一次性补缴以前年度税收拉动增长。

⑦城镇土地使用税 3,009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30.8%，同比下降 27.8%，主要是受征期影响，部分收入 2024 年缴纳。

⑧土地增值税 36,537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1%，同比增长 64.2%，主要是加大土地增值税清算工作力度。

⑨耕地占用税 12,05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0%，同比增长 64.8%，主要是珠肇高铁缴纳一次性耕地占用税。

⑩契税 49,999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1%，同比增长 59.1%，主要是 2022 年出让地块应缴纳的契税在 2023 年入库。

（2）非税收入 84,367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1%，同比增长 1.1 倍，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为 26.8%。具体为：

①专项收入 46,232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4%，同比增长 2.1 倍，主要是根据上级要求清算计提以前年度教育资金以及农田水利建设资金。

②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7,978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7.3%，同比下降 7.2%。主要是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减少。

③罚没收入 5,65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1.5%，同比增长 1.6 倍，主要是一次性罚没收入增加。

④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24,947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0%，同比增长 78.5%，主要是配建房及商铺转让收入增加。

⑤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188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4.0%，同比下降 19.7%，主要是公共租赁住房租金收入减少。

⑥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4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⑦其他收入-67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9.4%，同比下降 179.8%，主要是根据 2022 年度预决算公开检查要求，将 2022 年的垃圾清运费退库。

上级补助收入 421,620 万元，同比增长 69.5%。

债务转贷收入 46,467 万元，同比增长 1.9 倍，主要是省级转贷债务化解的再融资债券收入增加。

调入资金 34,893 万元，包括：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28,286 万元，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3,972 万元，从其他资金调入 2,635 万元。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53 万元。

上年结余收入 10,425 万元。

2. 支出情况

2023 年，全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92,15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3%，同比下降 5.7%。加上上解支出 66,837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46,467 万元，区域间转移性支出 3,000 万元后，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808,457 万元。（详见附表 1-1-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92,153 万元，其中九项民生支出 490,12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为 70.8%。具体为：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90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4.8%，同比下降 30.9%，主要是暂缓安排部分项目支出以及收回存量资金冲减支出。

（2）教育支出 145,90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1.7%，同比下降 0.6%。

（3）科学技术支出 29,387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31.1%，同比下降 39.0%，主要是 2022 年对企业扶持支出较多抬高基数。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21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3.5%，同比下降 28.2%，主要是暂缓安排部分项目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907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2.5%，同比增长 10.7%，主要是补缴以前年度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6）卫生健康支出 66,19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5.6%，同比下降 27.1%，主要是 2022 年对疫情防控的支出抬高基数。

（7）节能环保支出 79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79.9%，同比下降 62.9%，主要是暂缓安排部分项目支出。

（8）城乡社区支出 37,177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9.5%，同比增长 1.3 倍，主要是部分项目支出调整至本科目支出。

（9）农林水支出 36,431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37.1%，同比增长 0.2%。

（10）交通运输支出 2,49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2.0%，同比下降 59.2%，主要是 2021 年公交营运亏损补贴延缓至 2022

年支出抬高 2022 年基数。

（11）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26,622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0%，同比增长 21.1%，主要是上级补助对应支出增加。

（12）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492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0%，同比增长 47.2%，主要是上级补助对应支出增加。

（13）金融支出 121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0%，同比下降 79.3%，主要是暂缓安排部分项目支出。

（14）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5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4.7%，同比下降 81.4%，主要是暂缓安排部分项目支出。

（15）住房保障支出 7,12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18.9%，同比增长 14.9%，主要是上级补助对应支出增加。

（16）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86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4.3%，同比增长 5.2 倍，主要是储备粮油补贴支出增加。

（1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43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6.0%，同比下降 17.7%，主要是为规范人员管理，专职消防员工资统一由区合同制职员管理中心发放。

（18）其他支出-2,23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37.5%，同比下降 256.6%，主要是收回存量资金冲减支出。

（19）债务付息支出 2,70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0%，同比下降 87.7%，主要是按还本付息计划安排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33,040 万元，按经济分类科目划分为：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43,528 万元，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4,651

万元，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支出 157,179 万元，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支出 6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7,615 万元。

（详见附表 1-1-4）

债务还本支出 46,467 万元。

上解支出 66,837 万元。

区域间转移性支出 3,000 万元。

3. 结转结余情况

收支相抵，全区一般公共预算结转下年项目支出 19,987 万元，占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为 1.4%，低于财政部 9% 的规定。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收入情况

2023 年，全区实现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6,668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4.9%，同比下降 94.2%。加上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71,754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510,200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21,164 万元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629,786 万元。（详见附表 1-1-5）

（1）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实现 26,668 万元，各项基金收入完成情况如下：

①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6,41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82.2%，同比下降 98.5%，主要是受房地产市场环境影响，经营性土地出让收入减少。

②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60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0%，同比下降 90.8%，主要是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按 1%计提，根据土地出让收入计提的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减少。

③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2,707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9.7%，同比下降 44.8%，主要是新开工建设项目较 2022 年减少。

④污水处理费收入 6,951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0%，同比增长 22.2%，主要是 2022 年四季度的污水处理费收入在 2023 年一季度缴纳入库。

(2) 上级补助收入 71,75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37.5%，同比下降 74.6%，主要是 2022 年有一笔大额一次性市级补助收入抬高基数。

(3) 债务转贷收入 510,20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0%，同比下降 5.9%，其中：新增专项债券收入 505,000 万元，再融资债券收入 5,200 万元。

(4) 上年结余收入 21,164 万元。

2. 支出情况

2023 年，全区完成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90,41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9.4%，同比下降 31.1%。加上债务还本支出 5,200 万元，上解支出 5,566 万元，调出资金 28,286 万元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629,468 万元。（详见附表 1-1-6）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590,416 万元，各项基金支出情况如下：

①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7,141 万元，完成

年度预算的 96.8%，同比下降 80.4%，主要是土地出让收入减少，相对应安排的支出减少。

②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60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0%，同比下降 90.8%，主要是计提的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减少。

③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6,315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3.4%，同比增长 26.8%，主要是园区相关项目支出增加。

④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51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87.6%，同比下降 51.0%，主要是部分项目支出转列至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⑤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48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3.8%，同比下降 25.0%，主要是上级补助对应支出减少。

⑥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09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80.2%，同比下降 50.0%，主要是上级补助对应支出减少。

⑦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22,23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0%，同比下降 6.5%，主要是专项债券额度减少。

⑧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2,42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0%，同比下降 89.5%，主要是按政府债务付息计划安排。

⑨其他项目支出 327 万元。

(2) 上解支出 5,566 万元。

(3) 调出资金 28,28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475.7%，同

比下降 89.0%。

3. 结转结余情况

收支相抵，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 318 万元，未超出政府性基金当年收入的 30%，全部为结转下年项目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收入情况

2023 年，全区实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285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5.0%，同比增长 72.0%。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0 万元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为 5,295 万元。（详见附表 1-1-7）

（1）利润收入 2,03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6.8%，同比下降 32.5%。

（2）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25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4.0%，同比增长 60.4 倍，主要是 2022 年基数较低。

（3）上级补助收入 10 万元。

2. 支出情况

2023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1,31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3.1%，同比增长 31.4%。加上调出资金 3,972 万元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5,285 万元。（详见附表 1-1-8）

（1）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98 万元，同比下降 107.7%，主要是收回存量资金冲减支出。

（2）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41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0%，同比增长 1.7 倍，主要是增加对国有企业的注资费用。

（3）调出资金 3,97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9.4%，同比增长 89.6%，主要是根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实现情况安排调出资金。

3. 结转结余情况

收支相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下年项目支出 10 万元。

二、2023 年区本级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 年区本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18,058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9%，同比增长 43.9%。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421,620 万元，上解收入 65,045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46,467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0,425 万元，调入资金 34,893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53 万元后，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796,661 万元。

区本级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25,498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8.6%，同比下降 7.3%。加上债务还本支出 46,467 万元，上解支出 66,837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34,872 万元，区域间转移性支出 3,000 万元后，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776,674 万元。

收支相抵，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 19,987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区本级实现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6,668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4.9%，同比下降 94.2%。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71,754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510,200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21,164 万元后，政

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629,786 万元。

区本级完成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90,41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9.4%，同比下降 31.1%。加上债务还本支出 5,200 万元，上解支出 5,566 万元，调出资金 28,286 万元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629,468 万元。

收支相抵，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 318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区本级实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285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5.0%，同比增长 75.0%。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5,295 万元。

区本级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1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3.1%，同比增长 38.8%。加上调出资金 3,972 万元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5,285 万元。

收支相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 10 万元。（详见附表 1-1-9）

鉴于白藤街道参照镇实行一级财政管理，重点向区人大报告区直决算情况。（白藤街道决算详见附件 5、6）

三、2023 年区直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收入情况

2023 年，区直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11,97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9%，同比增长 47.7%。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421,620

万元，上解收入 71,133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46,467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0,425 万元，调入资金 34,893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53 万元后，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796,664 万元。（详见附表 1-1-13）

（1）税务部门组织收入 140,298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1.1%，同比增长 18.8%，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为 66.2%。

（2）财政及其他部门组织收入 71,675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4%，同比增长 1.8 倍，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为 33.8%。

（3）上级补助收入 421,620 万元，其中：中央和省补助收入 88,292 万元，市级补助收入 333,328 万元。

（4）债务转贷收入 46,467 万元。

（5）上解收入 71,133 万元。

（6）上年结余收入 10,425 万元。

（7）调入资金 34,893 万元，其中：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28,286 万元，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3,972 万元，从其他资金调入 2,635 万元。

（8）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53 万元。

2. 支出情况

2023 年，区直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22,567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9.2%，同比下降 6.9%。加上债务还本支出 46,467 万元，上解支出 66,837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37,806 万元，区域间转移性支出 3,000 万元后，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776,677 万元。

（详见附表 1-1-14）

2023 年区直“三公”经费支出 793 万元，比上年下降 18 万元，同比下降 2.2%。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48 万元，同比增加 47 万元，增长 47 倍，主要是新冠疫情防控转段后，地区间学习交流进入常态化；公务用车购置费 165 万元，同比减少 32 万元，下降 16.2%，主要是严格执行公务用车管理制度，严控车辆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0 万元，同比减少 35 万元，下降 6.8%，主要是严格执行公务用车管理制度，降低公务用车运行成本；公务接待费 100 万元，同比增加 2 万元，增长 2.0%。

（详见附表 1-1-15）

3. 结转结余情况

收支相抵，区直一般公共预算结转下年项目支出 19,987 万元，净结余为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收入情况

2023 年，区直实现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6,668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4.9%，同比下降 94.2%。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71,754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510,200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21,164 万元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629,786 万元。（详见附表 1-1-16）

2. 支出情况

2023 年，区直完成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90,41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9.4%，同比下降 31.1%。加上债务还本支出 5,200

万元，上解支出 5,566 万元，调出资金 28,286 万元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629,468 万元。（详见附表 1-1-17）

3. 结转结余情况

收支相抵，区直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 318 万元，全部为结转下年项目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收入情况

2023 年，区直实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162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2.6%，同比增长 70.9%，其中：利润收入 1,907 万元，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255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0 万元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5,172 万元。（详见附表 1-1-18）

2. 支出情况

2023 年，区直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19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84.3%，同比增长 25.8%，其中：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98 万元，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288 万元。加上调出资金 3,972 万元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5,162 万元。（详见附表 1-1-19）

3. 结转结余情况

收支相抵，区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为 10 万元。

（四）区直^①政府债务情况

1. 限额余额

全区政府债务限额 2,224,492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720,008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504,392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全区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政府债务余额为 2,224,33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719,938 万元，专项债务 1,504,392 万元。债务余额在核定限额内。

2. 新增债务

2023 年新增举借债务 556,667 万元，具体包括：再融资债券 51,667 万元，用于偿还 2023 年到期的债券本金 51,667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505,000 万元，具体用于“广东省珠海市国家海鲈之乡-三产融合基础设施项目”24,700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现代粮食产业园建设项目”51,700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一区一园、一镇一业’白蕉海鲈特色产业园区基础设施改造提升项目”2,900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乾务镇城乡融合建设项目”7,200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白蕉片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500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水利工程建设二期项目”37,700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十四五涉水治污重点建设项目”17,900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珠西智能制造产业园产业园区（斗门片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1,500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医疗卫生建设项目”11,700 万元、“广

^①镇级无政府债务管理系统，区直政府债务已含镇级部分。

东省珠海市斗门区妇幼保健院新院工程项目（一期）” 10,000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斗门教育强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5,800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国家农业科技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30,800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预制菜产业园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63,900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大型产业集聚区-斗门东湖科技创新示范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37,500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井岸片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18,800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白藤片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12,900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战略新兴产业集群富山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1,300 万元、“广东省珠海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富山‘专精特新’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7,500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斗门富山片区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 12,600 万元、“珠海市大型产业集聚区富山园区标准厂房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2,200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六乡粮库（二期）工程” 2,500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斗门智能制造经济开发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5,100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国家农业科技园区配套设施工程” 8,500 万元、“广东省粤港澳大湾区（珠西）高端产业集聚区先行示范区-富山集成电路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4,500 万元、“广东省珠海市西部生态新城起步区基础设施及配套建设项目” 32,000 万元、“广东省大型产业园区富山智能制造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3,300 万元。

3. 债务偿还

全区共偿还政府债务 56,793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还本 46,467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 5,20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5,12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付息支出 2,7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付息支出 2,426 万元）。

（五）上级转移支付情况

1. 转移支付资金情况

2023 年，我区共收到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493,38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21,62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71,754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0 万元。从资金来源看，中央和省补助收入 88,725 万元，市级补助收入 404,659 万元。从资金性质看：返还性收入 28,832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78,829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85,723 万元。

2. 直达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我区共收到直达资金 35,225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支出 34,912 万元，支出进度 99.1%。具体执行情况如下：

①教育转移支付资金支出 7,452 万元，主要用于我区城乡义务教育支出以及学生资助补助。

②卫生健康转移支付资金支出 6,782 万元，主要用于我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以及医疗救助补助。

③社会保障及财力性转移支付资金支出 16,018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居民社会保障缴费补贴以及困难群众救助补助。

④其他方面转移支付资金支出 4,660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性安居工程及耕地保护等方面。

（六）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结余情况

2023 年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53 万元，用于平衡预算。

（七）存量资金使用盘活情况

2023 年，区直年初存量资金 37,070 万元，年中收回存量资金 39,529 万元，全年累计盘活存量资金 76,599 万元，消化率为 100%。主要盘活使用情况如下：

1. 上年结转资金

2023 年初，区直以前年度结转项目资金共 31,58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结转 10,42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 21,164 万元。

全年共支出 31,58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结转支出 4,57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支出 5,870 万元，年中预算调整收回统筹使用 21,145 万元。

2. 回收统筹存量资金

年初区财政从部门、专户等回收统筹的存量资金余额 5,481 万元，年中从部门、镇（街道）、专户等回收统筹的存量资金共计 39,529 万元，全年盘活消化 45,010 万元，统筹用于重点项目相关支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财政存量资金结余 20,315 万元，全部为新增结转下年使用资金。

（八）财政专户资金管理情况

按照上级规范管理财政专户的要求，目前我区依规保留的财政专户共 5 个，其中：行政事业性收费专户年初余额 254 万元，当年收入 1 万元，当年支出 0 万元，年终结余为 255 万元；教育收费专户年初余额 75 万元，当年收入 280 万元，当年支出 279 万元，年终结余为 76 万元；政府性基金专户年初余额为 20 万元，当年收入 436 万元，当年未支出，年终结余为 456 万元；中央教育专项补助专户未发生收支，年终结余为 0；粮食风险基金专户年初余额 1,398 万元，当年收入 1,988 万元，当年支出 1,646 万元，年终结余 1,740 万元。

（九）预备费动用情况

根据预算法规定，年初预算应按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1%—3%安排预备费，2023 年区直共安排 7,170 万元，预备费主要是用于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增加的支出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因 2023 年无上述情况发生，当年未安排该项支出。

（十）落实区人大及常委会预决算决议有关情况

2023 年，区财政部门积极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全国财政工作会议精神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全省财政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积极落实区人大预算决议和审议意见要求，聚焦高质量发展，确保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力提效，加强预算收支管理，积极服务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全力保持财政运

行在合理区间。

1. 强化财政资源统筹，促进社会经济稳步提高

一是稳住财政收入基本盘。加强与税务部门协同合作，不折不扣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用好中央和省留抵退税专项补助资金，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实现税收增收和经济发展的良性循环。持续关注土地出让、纳税大户动态，挖掘地方税种增收潜力。二是加大政府资产资源盘活力度。大力清理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将各园区、各镇（街道）、区直各预算单位结转结余两年及以上存量资金收回财政统筹使用，统筹保障“制造业当家”“绿美广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等重大战略任务落实，全年累计盘活存量资金76,599万元，消化率为100%。三是积极争取新增专项债券资金。充分发挥地方政府债券在支持交通基础设施、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乡村振兴等方面稳投资、扩需求重要作用。2023年，新增专项债券505,000万元，占全市分配额度22.9%，排名第一，全力保障续建项目191个，推进新项目61个。

2. 保持适当支出力度，落实落细积极财政政策

一是支持产业第一，夯实经济发展基础。全力打造“制造业当家”示范园区，投入园区建设资金126,061万元；双线推进5.0产业新空间建设与优质项目引进，投入企业扶持资金157,451万元；推动人才高地建设，投入人才奖补资金2,422万元。二是实施“百千万工程”，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坚持把“百千万工程”作为高质量发展的“头号工程”，大力推进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落实对口帮扶工作，投入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资金97,357万元。三是增强城市品质，提升城市承载力。持续优化空间布局、交通格局、基础设施配套，深入推进城镇更新提质，保持市容市貌整洁，投入城市提升支出65,809万元。四是开展绿美中国斗门实践，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推进城镇污水管网全覆盖，全面落实林长制、河湖长制，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投入绿美斗门建设资金65,635万元。五是坚持人民至上，不断增进民生福祉。2023年全区九项民生支出490,12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七成以上。加快建设保障性住房，做好重点群体就业、“一老一小”保障等工作，投入社会保障资金16,152万元；推进基础教育学位攻坚，推动名学校名教师逐步增加，投入教育提质扩容资金49,930万元；促进医疗服务水平全面提升，投入医疗卫生建设资金26,096万元。

3. 扎实做好财政管理，管财理财水平上新台阶

一是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印发《关于调整政府性资金事前绩效评估项目范围的通知》，将纳入政府性资金事前绩效评估范围的项目或政策起点金额由500万元统一调整为100万元，为财政资源的有效配置把好第一关。二是加强财政收支预算管理。印发《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行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服务中心工作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提出过“紧日子”十条，增强国家、省、市和区重大战略部署任务财力保障。优化财政资金审批程序，修订《珠海市斗门区区级预算资金使用审批暂行办法》，

完善预算管理制度，规范财政收支行为，严肃财经纪律，提升财政资金效益。严格规范委托业务费的审批程序。三是深化公益二类事业单位财政管理改革。印发《珠海市斗门区区直公益二类事业单位财政管理方案》，对事业和经营收入较多的单位进行资源统筹。四是促进国企改革增效。组建斗门区国有企业财务管理领导小组，建立财务小组管理制度及轮岗考核制度，对国企财务进行集中管理、集中核算、内部审查等。印发《珠海市斗门区国资国企保值增值工作专班议事规则》，对国资国企50余项议题提供指导意见和建议；印发《珠海市斗门区属国有企业财务总监管理制度(试行)》，聘请国企财务总监，加强对国企财务管理指导和监督。

4. 认真办理代表建议，全力落实巡视巡察整改

2023年，区财政部门认真办理代表建议，共办理人大建议、政协提案29件，目前已全部按要求办理完毕，办理满意率100%。积极配合并协助审计部门开展各项审计工作，对审计发现的财政管理和预算执行等方面存在的问题逐一整改落实，强化审计结果运用，对照审计发现问题查漏补缺，通过“以审促改”，切实提高财政管理水平，进一步规范预算编制和执行，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023年全区财政运行总体平稳，各项工作有序推进，但仍存在着财政收支“紧平衡”压力升级，财政可持续发展面临挑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精准性有待提高等问题。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

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一年，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全面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以一往无前的奋斗姿态，全力开创斗门财政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 附件：
1. 珠海市斗门区 2023 年区本级决算草案附表
 2. 2023 年度斗门区本级部门决算说明
 3. 2023 年度斗门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报告
 4.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5. 关于珠海市斗门区白藤街道 2023 年决算草案的报告
 6. 珠海市斗门区白藤街道 2023 年决算套表